

## 安全生产承诺书

根据《陕西省企业安全生产承诺制度（试行）》、《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承诺制度管理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为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承诺制度，我公司将认真执行国家、省（区、市）、集团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，积极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努力杜绝生产安全事故，郑重承诺：

一、认真落实“生命至上、安全第一”的发展理念，持续强化企业全员安全生产意识，做到不安全不生产。

二、建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配备足额安全管理人员，开展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安全管理人员职责履行的计划、实施、检查与改进。

三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项规章制度、操作规程，加强现场管理保障各项制度落实。

四、落实建设项目“三同时”制度，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及双重预防机制建设，做到企业安全生产条件符合标准规范要求、安全风险辨识准确、隐患排查全面、隐患整改及时、安全风险可控。

五、开展全员全岗位安全培训，确保培训效果、提高员工安全生产及应急处置能力。

六、按要求落实员工个体防护，组织从业人员各阶段职业健康检查，落实从业人员的工伤保险费用缴纳。

七、确保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、安全投入、安全培训、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、隐患排查治理和应急管理等方面信息公开。

八、完成应急预案制定与演练、应急物资与装备配备、应急救援专（兼）职队伍建设，提高企业的应急机制、协调联动、快速响应及处置能力。

九、贯彻落实集团其他有关安全规定和要求。

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安全生产责任，若违反上述承诺，未履行安全生产职责，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，将自愿接受行政、经济和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应惩罚，并承担相应后果。

承诺单位：张超峰

承诺时间：2021年7月15日

